

## 國立中興大學分子生物學研究所徵求所長候選人啟事

111.03.30

- 一、公開徵求國立中興大學分子生物學研究所(以下簡稱本所)第 11 任所長。
- 二、本所設有碩、博士班。
- 三、第 11 任所長任期三年，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。
- 四、所長候選人資格：  
本所經教育部審定合格之專任副教授(含)以上教師，且具有下列各項條件之一，其中著作須符合本校「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」之規定：
  - (一)最近五年內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於國際期刊發表論文〔含發明專利、新品種育成、技術移轉等成果〕三篇(件)以上。
  - (二)最近五年曾主持三年以上科技部研究型計畫者。
  - (三)最近五年曾獲校級教學或服務特優獎勵者。
- 五、有意推薦或自薦者請於 111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三)前(以郵戳為憑)，檢齊相關資料(表格下載 <http://www.nchu.edu.tw/~mbio/main.html>)，掛號寄達「國立中興大學分子生物學研究所所長選薦委員會」(地址：40227 台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)
- 六、聯絡人：蔡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4-22840485 轉 221、傳真：04-22874879。

國立中興大學分子生物學研究所所長選薦委員會 啟

111 年 3 月